

羅得教我們的兩堂生命課

二十幾年前曾有本暢銷書「最後 14 堂星期二的課」，描述一位罹患「漸凍症」的老師與學生之間的談話，當時「漸凍人」必死無疑，只是不知何時是終點。作者透過十四次對話，闡明「當你學會了(面對)死亡，你便懂得如何好好活著(When you know how to die, you learn how to live.)」。的確，當你發現自己只剩半年好活時，看事情就會相當不同，也才會選擇開始去過不一樣的生活。

今天我要以羅得為鏡，分享「羅得教我們的兩堂生命課」。

一、 要慎行你的腳步：

1. 有聰明更要有智慧：

[創 13:10-11]「羅得舉目看見約但河的全平原，直到瑣珞，都是滋潤的，那地在耶和華未滅所多瑪、蛾摩拉以前如同耶和華的園子，也像埃及地。於是羅得選擇約但河的全平原」。

羅得跟著叔叔亞伯拉罕十幾年後，也擁有眾多牲口。遊牧民族需要廣大的水草田來牧放羊群牛群，因此當生存空間、條件漸差時，牧人們難免彼此相爭。亞伯拉罕基於骨肉關係，提議各自發展，避免紛爭。亞伯拉罕單純的採用二分法：你往東我就往西，你往西我就往東。結果，羅得舉目看見「約但河的全平原...如同耶和華的園子，也像埃及地」，羅得很聰明，東西南北舉目觀看，即刻快、很、準的選擇了最適合牧放羊群的約但河平原。

[創 13:12-13]「羅得住在平原的城邑，漸漸挪移帳棚，直到所多瑪。所多瑪人在耶和華面前罪大惡極」。羅得搬到約但河平原，開始接觸城市生活。他發現城市生活不單比游牧生活安定，物資豐富，還充滿趣味，夜晚燈火通明，歌舞昇平，哪像自己荒(郊)野(外)的夜晚總是一片漆黑，只有遙遠星星無力的閃爍。

聖經用「漸漸挪移帳棚」，或許暗示羅得內心的掙扎，因為聖經說「所多瑪人在耶和華面前罪大惡極」。相對的就是遠離神。他的腦袋告訴他不可靠近罪惡之地，他的肉體卻又禁不住誘惑。弟兄姐妹，這不就是我們常遇到的情境嗎？我們常常有意無意的向所多瑪靠攏，最終，住進了所多瑪城。若是羅得繼續與亞伯拉罕同住，必不致成為孤單的義人，[傳 4:9-10]「兩個人總比一個人好，...若是跌倒，這人可以扶起他的同伴；倘若孤身跌倒，沒有別人扶起他來，這人就有的禍了。」。教會為何要推動 RPG 呢？因為你需要屬靈同伴，你需要屬靈支持團體。我們要積極去找屬靈同伴，你現在有 RPG 的同伴嗎？

弟兄姐妹，羅得教我們「慎行你的腳步」，人生不要只專注物質的世界，記住主耶穌的話：「人若賺得全世界，賠上自己的生命，有甚麼益處呢？人還能拿甚麼換生命呢？」[太 16:26]

2. 敬畏主乃是真智慧：

[伯 28:23,28]「神明白智慧的道路，曉得智慧的所在...祂對人說：敬畏主就是智慧；遠離惡便是聰明。」真正的聰明，在遠離惡事；真正的智慧，在敬畏上帝。「敬畏」照

字面解釋「尊敬害怕」的意思。把神當神，害怕得罪神而不敢越份、妄行。「敬畏」的相反是「輕慢」。輕慢就是目中無神，不怕得罪神，不怕神追究責任。[詩 10:13]「惡人為何輕慢神，心裏說你必不追究？」。當我們不怕神追究時，我們就敢犯罪。

士師記有個著名的人物參孫，他力大無窮，曾用驢腮骨殺了一千人[士 15:15]，一夫當關，萬夫莫敵。然而他根本不在意神要他遵守「拿細耳人(Nazirite)」的規定，潔身自愛，反而貪戀女色，緋聞不斷，最後毀在大利拉(Delilah)手中。聖經有一段敘述很能提醒我們～大利拉哄參孫睡在她的膝上，叫一個人來剃掉參孫頭上的七條髮絡。非利士人來捉拿他時，參孫從睡中醒來，說：「我要像前幾次一樣脫身而去。」他以為仍可像從前一樣打遍天下無敵手，他忘了神奇力量是神給的，當神離開他時，他只是平凡人一個。弟兄姐妹，我們的屬靈力量有否被日益累積的罪所淘空呢？像參孫一樣，失去能力，只剩裝模作樣？

然後，非利士人逮住他，剝了他的眼睛，用銅鏈鎖住他，叫他在監獄裏推磨」[士 16:19-21]。「推磨」的意思是，天天勞苦重擔，週而復始，這是他的悲慘歲月。哦，弟兄姐妹，你的人生是辛苦推磨卻沒有目標的人生嗎？讓我們悔改尋求神吧！

[加 6:7-8]「不要自欺，神是輕慢不得的。人種的是甚麼，收的也是甚麼。順著情慾撒種的，必從情慾收敗壞；順著聖靈撒種的，必從聖靈收永生(喜樂、滿足)。」參孫沒把神對他的期待當一回事，他親手毀掉自己的人生，弟兄姐妹，你今天的態度有輕慢上帝嗎？你現在撒什麼種子呢？

二、 要發揮正向影響

1. 有地位不如有影響[彼後 2:7-8]：

「只搭救了那常為惡人的淫蕩憂傷的義人羅得——因為那義人住在他們當中，他正義的心因天天看見和聽見他們不法的事而傷痛」

從人的角度來看，羅得是成功的，他當了地方官，天天超時工作，天使晚上抵達所多瑪時，他尚未下班，才有機會接待天使。然而極可惜的，他有社會地位卻無生命影響力。

[創 19 章]天使救羅得一家出所多瑪時，女婿們把他的警告當笑話，不願跟羅得出城逃離[19:14]，他的妻子念念不忘那棟豪宅與親友，而回頭一看變成了一根鹽柱[創 19:26]，主耶穌談論末世時，提到「你們要回想羅得的妻子」[路 17:32]，警告我們不要貪戀世界。最後羅得又在酒醉之下，與兩個女兒不倫[創 19:36]，後裔(亞捫人、摩押人)甚至成為敵對神的外邦人。

羅得的信仰是黯淡無力的信仰。聖經只記載羅得天天憂傷、傷痛，看得出他很不開心。羅得的每一天都在懊悔與嘆氣中渡過。我不知道羅得為何毫無作為，是對自己灰心呢？還是認為救恩是神的預定，與他無關？

從 16 世紀馬丁路德宗教改革後，對「救恩預定論」有兩派說法，(1).一是約翰加爾文(John Calvin)所主張的「神主說(Monergism)」，就是救恩從頭到尾是神在主導，救恩是神主動的作成，人毫無功勞。(2).另一是亞米念(James Arminius)所主張的「神人

合作說(Synergism)」，神在這個救恩裡面有祂的主導權，但人本身在祂的恩典之下，也有回應神的這個能力。(所以救恩有神的部分，有人當盡的本分)。請注意，他有個重要前提，就是人在全然墮落裡面沒有辦法回應神，但神就先主動的賜給他恩典，這個恩典叫作「在先的恩典(預備的恩典)」，因此他可以回應神。

[可 3:1-5]有一個例子，禮拜堂內有個人一隻手萎縮了，耶穌對那人說：「伸出手來！」他把手一伸，手就復原了[可 3:1-5]。耶穌要那人伸出手，他若懷疑而不願伸出手，能痊癒嗎？耶穌沒給他能力，他能自己伸出嗎？他的痊癒在於耶穌給他能力(救恩)，也在於他滿懷信心的回應，順服的伸出手來。保羅也說：「我們是與神同工的」[林前 3:9]

這個神學論戰，已經打了幾百年，至今尚無定論。我提出亞米念派的論點，是提醒我們，不要忘了你有責任。

十七世紀英國的清教徒認為，父母親要負起屬靈的帶領榜樣，這是父母的責任！不是上帝(或教會)的責任。我看見許多基督徒父母常塞給孩子一支手機，代替我們的陪伴與關懷，聆聽與教導。弟兄姐妹，手機能教導孩子敬畏上帝嗎？我們家中最常談論的是什麼呢？我們用什麼元素塑造你的孩子呢？羅得有地位，卻無法影響家人的信仰，我擔心到頭來我們成為羅得第二阿！

2. 你的背影帶出影響 [腓 2:15b-16a]：

「你們在這世代中要像明光照耀，將生命的道顯明出來」(2010 和合本修訂)。「生命之道」廣義而言是指整本聖經的福音[箴 15:24]，狹義而言是指基督耶穌[約壹 1:1]。每個基督徒有一個使命，乃是作光的見證，顯明基督生命之道。弟兄姐妹，生命會影響生命，可能不是立即發生，但你美好的生命至終必會影響你的兒女、親人、朋友。

馬偕醫院小兒科主治醫師黃琮寧，也是 Good TV 受歡迎的節目主持人，曾寫過一本書「身教」，書中提到他父親黃富源醫師，他說：即使其他醫生無法察覺的病因，父親總能妙手回春；即使父親把馬偕從僅有五位兒科醫師，發展至今日有 100 名兒科醫師的重鎮；即使他獲得亞洲傑出兒科醫師獎，台灣兒童醫療終身貢獻獎、甚至名列世界名人；但這些成就，都遠不及在他從病人及家屬溢於言表的衷心感謝，讓他更為感動。

黃琮寧說，多年後，他之所以跟著父親走上小兒科醫師這條路，不是因為父親「說了什麼」，而是父親的「不說」，他總是做給我看。父親不只贏得我的愛，更擁有我的尊敬。

弟兄姐妹，每個孩子都是跟著父母的背影前進，父母的耳提面命、再三叮嚀，也許能短暫收到成效，但「父母怎麼想」、「父母怎麼做」才是長期內化成孩子的人格及學習。當你希望孩子成為敬畏神的人，請先要求自己開始讀經、禱告、敬畏主、遠離惡生活。

或許有人會問，孩子都大了，現在才做，不會太慢嗎？...放心，要相信神凡事都能，我們只要開始，就永遠不遲。(拿俄米 v.s 路德；彼得 v.s 哥尼流全家)大衛作見證：「憂傷痛悔的心，神必不輕看」[詩 51:17]，雅各和彼得也同聲說：「神賜恩給謙卑的人」[雅 4:6，彼前 5:5]，.....怕的是...你沒有任何行動阿！

最後，我要做個總結。羅得教了我們的兩堂課～(1).要慎行你的腳步。當選擇正確

人生路。 (2).要發揮正向影響力。成為多人的祝福。